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DATANG INTERNATIONAL POWER GENERATION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91)

內幕消息公告 轉讓連城發電公司股權

本公告乃大唐國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之13.09(2)(a)條和13.10B條而作出。

一、基本情況概述

2020年6月29日，公司十屆十一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轉讓甘肅連城發電公司股權的議案》，同意將公司所持甘肅大唐國際連城發電有限責任公司(「**連城發電公司**」)55%股權以零對價協議轉讓給中國大唐集團有限公司(「**大唐集團**」)。考慮到市場形勢和外部環境變化，為優化連城發電公司資產負債結構，便於公司對其進行股權處置，公司對轉讓方案進行了修改完善。2020年10月30日，公司十屆十五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以債轉股方式對連城發電公司增資的議案》，同意將公司對連城發電公司的部分債權約人民幣135,699萬元轉增為其資本金，使其資產負債率降至100%以內，公司持有的連城發電公司股權增加至92.53%，再將公司所持連城發電公司的全部股權以評估價值為基礎協議轉讓給大唐集團或其全資子公司，公司仍持有連城發電公司債權約人民幣9,267萬元。鑒於當時連城發電公司尚未退出破產清算程序，上述事項存在較大不確定性，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暫緩與

豁免業務指引》相關規定，經審慎判斷後，公司暫緩披露了該事項。現暫緩披露的原因已經消除，公司對前述事項予以披露。

2020年12月25日，公司與大唐甘肅發電有限公司（「**大唐甘肅公司**」）簽署了《甘肅大唐國際連城發電有限責任公司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以評估價值為基礎，將公司持有的連城發電公司92.53%股權以人民幣1元價格轉讓給大唐甘肅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由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低於5%，故《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截至本公告日期，大唐集團及其子公司合計持有本公司約53.09%的已發行股本，同時大唐甘肅公司是大唐集團的全資子公司。故大唐甘肅公司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且總代價低於300萬港元，故《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76(1)(c)條獲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二、轉讓標的相關情況

(一) 轉讓標的

轉讓標的為公司所持有的連城發電公司92.53%股權。

(二) 轉讓標的基本情況

連城發電公司成立於2001年8月，住所位於甘肅省蘭州市永登縣河橋鎮南關村，經營範圍包括建設經營電廠、銷售電力，電力技術諮詢、服務及綜合利用。現存兩台300MW燃煤機組分別於2004年12月及2005年2月投產。

連城發電公司註冊資本人民幣27,550萬元，公司出資金額為人民幣15,153萬元，佔比55%；國電電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國電電力**」)出資金額為人民幣6,887萬元，佔比25%；甘肅省電力投資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甘肅電投**」)出資金額為人民幣5,510萬元，佔比20%。因2018年「三供一業」移交沖減實收資本約人民幣549萬元，按比例分攤後，公司實際出資調整為約人民幣14,851萬元，國電電力實際出資調整為約人民幣6,750萬元，甘肅電投實際出資調整為約人民幣5,400萬元，各方股比保持不變。連城發電公司的實收資本調整為約人民幣27,001萬元。

連城發電公司於2019年6月進入破產清算程序，於2020年12月終結破產程序，詳情請參閱公司於2019年6月28日、2020年12月25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為優化連城發電公司資產負債結構，便於公司對其進行股權處置，經協商，公司以連城發電公司2019年12月31日經審計的資產負債為基礎，將持有的連城發電公司人民幣135,699萬元債權以債轉股的方式對其進行增資。具有從事證券、期貨業務資格的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連城發電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表出具了審計報告(編號XYZH/2020ZZAA30010)，經審計，連城發電公司資產總額約人民幣52,868.67萬元，負債總額約人民幣187,997.85萬元，所有者權益約人民幣-135,129.18萬元，實收資本約人民幣27,000.79萬元，資產負債率為355.59%。

增資後連城發電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7,550萬元調整為約人民幣162,700萬元。公司出資金額調整為約人民幣150,550萬元，佔比92.53%；國電電力出資金額為約人民幣6,750萬元，佔比4.15%；甘肅電投出資金額為約人民幣5,400萬元，佔比3.32%。

本次交易標的有優先受讓權的其他股東均已放棄優先受讓權。

(三) 轉讓標的審計、評估情況

具有從事證券、期貨業務資格的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對連城發電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模擬財務報表(模擬連城發電公司於2019年12月31日完成債轉股方案)出具了專項審計報告(編號XYZH/2020ZZAA30012)，經審計，連城發電公司資產總額約人民幣52,868.67萬元，負債總額約人民幣52,298.63萬元，所有者權益約人民幣570.03萬元，資產負債率為98.92%。

以2019年12月31日作為評估基準日，具有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評估資格的北京中企華資產評估有限責任公司對連城發電公司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進行評估(報告編號：中企華評報字(2020)第1633-03號)，採用資產基礎法作為評估方法。於評估基準日，連城發電公司賬面淨資產為人民幣570.03萬元，評估值為人民幣-1,186.18萬元，減值額為人民幣1,756.21萬元，減值率為308.09%。減值的原因主要為存貨和固定資產因存放時間長已經報廢老化和設備價格下降造成減值。公司在連城發電公司實際出資比例為92.53%，對應本次評估價值約為人民幣-1,097.57萬元。

三、《股權轉讓協議》主要內容和安排

1. 轉讓方式

按照有關規定，本次資產轉讓採用非公開協議轉讓方式。

2. 轉讓價格

交易雙方同意以評估報告結果作為本次股權定價的參考依據，確定本次股權轉讓交易價款為人民幣1元。

3. 支付方式

受讓方採用一次性付款方式，將轉讓價款在《股權轉讓協議》生效後10個工作日內匯入指定的結算賬戶。

4. 交付或過戶安排

《股權轉讓協議》生效後30日內，轉讓方及目標公司配合受讓方完成工商變更手續變更。

5. 合同生效條件

《股權轉讓協議》自協議雙方蓋章且法定代表人或授權代表簽字之日起生效。

四、審議程序

公司2020年10月30日召開的十屆十五次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以債轉股方式對連城發電公司增資的議案》，同意將公司對連城發電公司的部分債權約人民幣135,699萬元轉增為其資本金，再將公司所持連城發電公司92.53%股權以評估價值為基礎轉讓給大唐集團或其全資子公司，並授權公司經營管理層具體實施後續債轉股、股權轉讓等相關事項，並簽署相關協議、文件等。

董事會會議審議該日常關聯交易議案時，全部12名非關聯董事(包括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致表決通過，關聯董事陳飛虎先生、曲波先生就該項議案的表決進行了迴避。

公司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與破產清算相比，以債轉股方式對連城發電公司增資並轉讓其股權，能夠最大程度保障了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同時有助於做好「六穩」工作、落實「六保」任務，克服新冠肺炎疫情不利影響，保障市場主體、穩定就業。簽訂有關協議屬按一般商務條款進行的交易，相關交易公平、公允、合理。

五、對上市公司的影響

公司持有的連城發電公司股權賬面金額已經減記至零，以前年度公司已對連城發電公司的應收債權確認損失約人民幣8.67億元(詳情請參閱公司於2019年8月30日發佈

的相關公告)。對連城發電公司債轉股並轉讓其股權影響公司當期合併報表淨利潤、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減少約人民幣4.9億元。

承董事會命
姜進明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2020年12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

陳飛虎、曲波、梁永磐、應學軍、朱紹文、曹欣、趙獻國、金生祥、孫永興、
劉吉臻*、羅仲偉*、劉焜松*、姜付秀*、牛東曉*

* 獨立非執行董事